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虑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通知于2024年11月15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5 人,实际出席的董事5人(其中董事廖原先生、独立董事赵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 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雷淮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完成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应对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同意将2024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38.70 元/股调整为 38.50 元/股。

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雷淮刚、邱海陵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对本 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办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前提下,对新增实施主体根据各自研究方向办理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是基于公司现有业务与技术,围绕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依托国内制造优势及运营经验,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而进行的海外生产基地布局,符合公司国际化战略布局、业务发展方向和长期可持续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在海外市场的综合竞争力和海外服务能力,获取更多的业务机会,从而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和更好地服务客户,进一步增强公司应对国际贸易壁垒的能力,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份额和地位,为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提供新的动力。由于本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业务发展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此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与该项目有关的所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协议、申报政府审批程序、组织实施及建设、超募资金管理及使用及其他后续相关的具体事宜等。

上述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完成之日止;并同意公司投资设立的儒竞科技(泰国)有限公司(拟用名,名称以最终登记注册为准)在商业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签署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专项存放用于本次项目的募集资金,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一次或分次逐步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儒 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2,378.00 万元及相应存款利息(实际以银行结算金额为 准)的无息借款以推进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子和智能制造产业基地"的实施。 上述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至相关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根据项目实 施情况可到期后续借或提前还款。本次借款仅限于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得用 作其他用途。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 14:30 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会议决议;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4、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儒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